

114年董事會績效外部評估-評估作業流程

winbond



項次	治理協會建議	公司因應措施
1	<p>貴公司於董事會轄下自主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、風險管理委員會，經過數年實務的運作，已能確立其運作模式與功能，建議貴公司導入自評機制，將此兩個功能性委員會納入董事會績效評估系統，每年定期執行自我評估，持續提升其運作成效。</p>	自明年起施行
2	<p>貴公司董事會積極實踐永續，已訂定五大永續策略(綠色產品、環境永續、人權與社會共榮、永續供應鏈、公司治理)，高階經理人年度績效考核中與ESG相關之指標佔比約5%，建議貴公司重新檢視並定義永續績效指標之範圍與項目，衡平考量E、S、G各面向，使永續績效指標更多元(如：納入人才培育、誠信及治理實踐等類別)並能結合公司核心業務目標(如：綠色產品的設計研發成果)，有助於向外界宣示公司對永續負責的經營理念，並能有效激勵經營團隊落實企業永續目標。</p>	<p>1. 將ESG重大議題目標，依業務相關性分別納入各副總經理以上高階經理人之績效考核指標，指標佔比提升至10%。</p> <p>2. 依ESG重大議題目標年度評核結果，計算各副總經理以上高階經理人之ESG績效分數，納入其加給員工酬勞之參考依據。</p>
3	<p>公司若發生偶發性重大事件(如：工安事件、地震、火災等)，造成營運中斷之風險時，董事會成員應及時掌握相關資訊以利督導因應措施。建議貴公司訂定重大偶發事件通報程序，內容至少包含應通報之事件或資訊種類、通報期限、通報方式與層級等，讓所有董事會成員均能及時、充分掌握公司各類風險。</p>	修正本公司「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辦法」，納入通報董事程序。